

证券代码：874233

证券简称：华茂精密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广东华茂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15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李伟华
-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章程、规范性文件和《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总经理李伟华对管理层2025

年度经营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在此基础上形成了《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对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在此基础上形成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6-023)。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7)。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各委员李海臣、于乾毅、王慈清对本议案讨论并发表意见。同意《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海臣、苏海滨、于乾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公告编号：2026-015)。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各委员李海臣、于乾毅、王慈清对本议案讨论并发表意见。同意《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海臣、苏海滨、于乾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各委员李海臣、于乾毅、王慈清对本议案讨论并发表意见。同意《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海臣、苏海滨、于乾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本着谨慎原则，以经审计的 2025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结合 2026 年公司发展战略、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编制了《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各委员李海臣、于乾毅、王慈清对本议案讨论并发表意见。同意《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海臣、苏海滨、于乾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6-029)。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各委员李海臣、于乾毅、王慈清对本议案讨论并发表意见。同意《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海臣、苏海滨、于乾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6-026)。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各委员李海臣、于乾毅、王慈清对本议案讨论并发表意见。同意《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海臣、苏海滨、于乾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6-030）。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各委员李海臣、于乾毅、王慈清对本议案讨论并发表意见。同意《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海臣、苏海滨、于乾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前期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报告》（公告编号：2026-011）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6-014）。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各委员李海臣、于乾毅、王慈清对本议案讨论并发表意见。同意《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海臣、苏海滨、于乾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各委员李海臣、于乾毅、王慈清对本议案讨论并发表意见。同意《关于拟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海臣、苏海滨、于乾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拟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6 年度授信融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向金融机构申请2026年度授信融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各委员李海臣、于乾毅、王慈清对本议案讨论并发表意见。同意《关于拟向金融机构申请2026年度授信融资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海臣、苏海滨、于乾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各委员李海臣、于乾毅、王慈清对本议案讨论并发表意见。同意《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海臣、苏海滨、于乾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5 年度公司的经营业绩，从公司成长性及股东利益考虑，结合公司利润实现情况和公司发展对资金的需要，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为：本年度不分配利润，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各委员李海臣、于乾毅、王慈清对本议案讨论并发表意见。同意《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海臣、苏海滨、于乾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内审部及聘任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设立内审部及聘任内审部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各委员李海臣、于乾毅、王慈清对本议案讨论并发表意见。同

意《关于设立内审部及聘任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九) 审议《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2023 年至 2025 年)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至 2025 年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各委员李海臣、于乾毅、王慈清对本议案讨论并发表意见。同意《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2023 年至 2025 年)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董事薪酬发放的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伟华、李天豪、王慈清、宋万民、李德满、李海臣、苏海滨、于乾毅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海臣、苏海滨、于乾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十) 审议《关于 2026 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各委员李海臣、于乾毅、王慈清对本议案讨论并发表意见。同意《关于2026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因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自身津贴/薪酬，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4.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海臣、苏海滨、于乾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广东华茂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广东华茂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华茂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